编者按：

5月7日至8日，全国公安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习近平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强调，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职责使命。

习近平在讲话中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就加强公安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实施一系列重大改革举措，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警，提升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增强了人民群众安全感，确保了社会大局稳定。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公安民警表示诚挚的慰问。

习近平指出，在实践中，我们深化对公安工作的规律性认识，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必须总结好、运用好成功经验，确保公安工作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按照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锻造一支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过硬公安队伍。

习近平强调，要从政治上建设和掌握公安机关，引导全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教育全警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新时期好干部标准，选好配强各级公安机关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各级公安机关要完善对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等情况的督促检查、问效问责机制，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

习近平指出，要积极预防、妥善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确保社会既充满生机活力又保持安定有序。要处理好维稳和维权的关系，既要解决合理合法诉求、维护群众利益，也要引导群众依法表达诉求、维护社会秩序。要围绕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突出问题，履行好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职责，对涉黑涉恶、涉枪涉爆、暴力恐怖和个人极端暴力犯罪，对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要保持高压震慑态势，坚持重拳出击、露头就打。要坚持打防结合、整体防控，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把“枫桥经验”坚持好、发展好，把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好、贯彻好，充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习近平强调，公平正义是执法司法工作的生命线。要抓住关键环节，完善执法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把打击犯罪同保障人权、追求效率同实现公正、执法目的同执法形式有机统一起来，努力实现最佳的法律效果、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要加强全民普法宣传教育，推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习近平指出，要坚定信心、乘势而上，把新时代公安改革向纵深推进。要推行扁平化管理，把机关做精、把警种做优、把基层做强、把基础做实，加快构建职能科学、事权清晰、指挥顺畅、运行高效的公安机关机构职能体系。要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的导向，推动重心下移、警力下沉、保障下倾，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战斗力。要深化同机构改革配套的相关政策制度改革，优化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力量资源配置，加强机构人员职能整合、业务工作融合、机制流程衔接。要把大数据作为推动公安工作创新发展的大引擎、培育战斗力生成新的增长点，全面助推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要推出更多更高质量的服务举措，着力解决好群众办事难、办事慢、来回跑、不方便等突出问题，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

习近平强调，从严治警一刻都不能放松。要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着力锻造一支有铁一般的理想信念、铁一般的责任担当、铁一般的过硬本领、铁一般的纪律作风的公安铁军。要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育警铸魂、固本培元的战略工程常抓不懈，坚持严在平时、管在日常，使全警真正养成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的高度自觉。对违纪违法问题，要始终保持“零容忍”，不管是“老虎”还是“苍蝇”，无论是黑恶势力等违法犯罪的“保护伞”还是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都要依纪依法严肃查处。

习近平指出，和平时期，公安队伍是牺牲最多、奉献最大的一支队伍。对这支特殊的队伍，要给予特殊的关爱，政治上关心、工作上支持、待遇上保障，全面落实从优待警措施。要完善人民警察荣誉制度，加大先进典型培育和宣传力度，增强公安民警的职业荣誉感、自豪感、归属感。

习近平指出，各级党委要高度重视公安工作，加强对公安工作的领导，支持公安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帮助解决公安工作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为公安机关依法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 **新华社**

石榴派出所开展扫黑除恶宣传进校园活动

为进一步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力度，提高广大在校学生的知晓率，近日，石榴派出所民警到辖区中小学校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

民警通过发放宣传材料、摆放彩色展板等形式，紧紧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一主题，通过鲜活的事例向学生们讲述了什么是校园黑恶势力、如何预防校园欺凌、校园贿赂，提高同学们对黑恶势力的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

活动现场还发放“扫黑除恶”告家长一封信，通过“小手拉大手”的形式力争做到全民参与，使打击黑恶势力和违法犯罪活动做到家喻户晓。活动后，全校师生来到横幅前签下自己的名字，表明自己对“黑”说不、对“恶”拒绝的决心。 **黄巍**

政法一线

山左口派出所——守护一方平安 服务一方百姓

派出所为公安系统的基层组织，上级公安机关的派出机构，是最贴近基层群众的公安组织，派出所职责任务完成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公安机关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山左口派出所坚决贯彻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同犯罪分子作斗争，防、控各种事故的发生，管理社会治安，维护公共秩序，以保障人民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禁种铲毒” 不留死角

自“禁种铲毒”专项工作开展以来，山左口派出所严格按照“不漏一户、不放一处、不留一块”的禁种铲毒工作要求，深入田间地头、屋前院后，开展地毯式踏查行动，有效遏制了毒品原植物的蔓延传播，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对犯罪分子形成了强大的警示和震慑作用。

暖心“护学岗” 无阻护成长

开学至今，山左口派出所民(辅)警风雨无阻，在学生上学、放学高峰时段，联合山左口中心幼儿园、山左口中心小学、山左口中学等学校的安保人员一起建设“护学岗”，爱心护学，确保校园周边安全。通过“护学岗”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了师生的安全，也保障了校园安全及校园周边良好的社会秩序，减少和防范意外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

调群众纠纷 稳社会治安

山左口派出所始终秉持“问题解决在早，矛盾化解在小”的工作理念，群众利益无小事。去年，山左口派出所从维护群众利益与社会稳定层面出发，细致侦查各类伤害案件，维护了辖区的治安稳定，始终把人民群众的矛盾纠纷化解放在首要位置，在这一年里，山左口派出所共调解纠纷131起，其中书面调解纠纷56起，口头调解75起。调解率达90%，未发生一起因调处不及时或调处不当引起矛盾激化，转化成刑事案件的情况。

公共场所 合规安全

山左口派出所定期对旅馆业工作人员是否落实住宿人员实名登记制度、房屋安全设施是否齐全、消防安全通道是否畅通、消防器材是否配备、监控设备是否正常运行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同时，民警对业主、从业人员进行法治宣传教育，提醒各业主要遵守法律法规、文明经营，坚决杜绝“黄、赌、毒”等违法行为，一经查出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

政法动态

我县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过堂会

5月10日，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过堂会召开，全面总结我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与不足，进一步动员全县上下再鼓干劲、再强举措，全面掀起新一轮扫黑除恶强大攻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冯小宏，副县长、公安局长项勇，县法院院长刘刚，县检察院检察长何素红，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薛玉超，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建办主任霍红梅，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县国安办主任尹道驰出席会议。

会上，项勇通报了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体工作情况，并就下一步如何加强该项工作、迎接中央督导组督导检查再动员、再部署。各乡镇(场、街道)和东海开发区政法委书记汇报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情况、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冯小宏指出，我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和全县各级各部门的付出是分不开的，但还存在不足的地方，主要表现为政治站位有待提高、线索摸排不够积极、发动群众不够深入、深挖彻查不够有力。

冯小宏要求，要充分认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做好迎检工作，进一步压紧压实各级领导特别是党政一把手作为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责任，确保中央督导重点和上级要求层层分解、不留死角，确保迎接中央督导的每项工作、每个环节都有人负责、有人落实，特别是对有硬性标准的“规定动作”，务必做到全面落实、无一漏缺。要聚焦重点环节，不断夯实基层基础，严格线索督办，突出严打整治、深入宣传发动、坚持综合治理，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深入开展。要细化分解任务，严格逐级落实责任，紧紧围绕政治站位、依法严惩、综合治理、深挖彻查、组织建设、组织领导等6个方面内容，对照前期督导发现的问题，列明时间表和任务图，逐条研究、逐项整改、逐级落实，确保各项工作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县扫黑除恶有关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各乡镇(场、街道)、东海开发区政法委书记，派出所负责人参加会议。 **张若讷**

县检察院检察长何素红出庭支持公诉一起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近日，县检察院对一起涉案金额近300万元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提起公诉，县检察院检察长何素红出庭支持公诉。

该案被告人在未经金融部门依法批准的情况下，以种植专业合作社名义，通过开业庆典、发放传单等方式公开宣传高息揽储，并将吸收资金用于放贷牟利，100余名群众投资利益严重受损。何素红作为案件承办人，全面审查案件材料，详细讯问被告人，听取被害人意见，在准确把握案件事实、证据和焦点问题的基础上，精心准备了法律文书、出庭预案，庭审中，何素红在指控犯罪的同时，深刻揭露非法集资的危害性，对被告人进行了通俗易懂的法庭教育，被告人当庭表示认罪悔罪。

目前，县检察院检察长回归“检察官”身份办案已呈常态化，既充分发挥了院领导深入一线执法办案的标杆表率作用，又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该案高质量、快速度的办理，在最大限度降低受害人经济损失的同时，又有效打击非法集资犯罪行为，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朱亮**

县法院持续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

为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取得实效，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近日，县法院统筹全院宣传力量和资源，多种方式，多种途径，持续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形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合力。

制作立体化展板，营造打击声势。为切实提高群众对扫黑除恶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县法院在审判大楼上放置了“依法审判 严惩黑恶”巨型宣传发光字，在法官通道、诉服中心门前放置了宣传栏和宣传横幅。同时在办公区楼道、院内栅栏、电梯间摆放了扫黑除恶宣传标语，让全院干警深入了解扫黑除恶斗争的意义、部署，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凝聚全院合力。

依托信息化载体，创新传播方式。充分运用LED显示屏，在法院诉服中心及大厅滚动播放精短简练、通俗易懂的扫黑除恶宣传海报及宣传标语、《扫黑除恶动漫宣传片》；联合移动公司，为全院干警开通视频彩铃功能，让拨打干警电话的手机用户在接通前观看到法院拍摄的扫黑除恶宣传短片，并依托短信平台，让进入法院的群众及时收到扫黑除恶宣传短信，使群众更直观感受到县法院对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必胜的信心。

县法院将进一步加大斗争宣传力度，全力做好平安建设的各项工作，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良好氛围。 **吴林峰**

黄川镇开展扫黑除恶应知应会测试

近日，黄川镇为进一步宣传和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检验广大党员干部学习成果，以考促学、以学促进，黄川镇党委组织开展扫黑除恶应知应会测试活动。镇党委机关工作人员，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参加此次活动。

本次扫黑除恶应知应会测试采取闭卷形式，重点在于考查广大党员干部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标、意义、重点及举报方式等内容的理解和掌握情况。

通过此次测试，党员干部们纷纷表示参加本次活动受益匪浅，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也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开展扫黑除恶应知应会测试是深入贯彻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关精神，为推进全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夯实了基础。 **苗飞**

政法在线
主办：中共东海县委政法委